

德育测评 DE 的理论 YU 与技术

谢新观 肖鸣政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德育测评的理论与技术》

育师范学院图书馆

肖鸣政

臧铁军 主审

光明日报出版社

(京)新登字 10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德育测评的理论与技术 / 谢新观等著. —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1994.9

ISBN 7-80091-346-5

I. 德... II. 谢... III. 德育—研究 IV. G4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4) 第 10523 号



光明日报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永安路 106 号)

邮政编码: 100050

电话: 3017788-225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市平谷玉福印刷厂印刷

787×1092 1/32 印张 10 字数 220 千字

1994 年 10 月第 1 版 199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 7-80091-346-5 / G · 283

定 价: 6.90 元

序 言

德育测评是一个长期以来学校教育中很想解决而又未能完全解决的老问题。多少年来,人们一直是沿用传统的印象评语法。智者见智,仁者见仁,缺乏一致性与准确性。随着德育改革的深入发展,人们越来越清楚地意识到德育测评的落后状况已严重地影响了德育的整体改革及其科学化,到了非改不可的地步了。为此,近几年我国不少教育行政部门、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及中小学校都对德育测评的问题进行了大胆的探索试验,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但是,在研究与探索的过程中,人们对德育测评实践中的许多理论、方法与技术问题,缺乏全面的总结与系统的研究,大多限于对德育测评中某个局部问题的研究,限于测评技术上数量化的研究。为此,作者不惜花费大量的时间与精力,在广泛搜集古今中外有关德育测评研究素材的基础上,对德育测评实践中常见的一些方法技术问题,作了较为系统的探讨,集成为《德育测评的理论与技术》一书。该书一是对我国古代和国外有关德育测评的思想方法作了一点挖掘,以弘扬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传统,学习和借鉴外国先进德育测评的经验,古为今用,洋为中用,推陈出新;二是借鉴教育测量评价、社会心理学、教育心理学等新兴边缘学科的研究成果,广泛开拓德育测评研究的新领域,增强了德育测评研究的科学性;三是对我国当前学校德育测评实践中遇到的一些重要方法技术问题进行了探讨,并给以了具体系统的阐述,这对加强与改进我国学校的德育工作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对我国各级各类学校的德育工作者与科研工作者均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林炎志

1994. 4. 22

11/12/03

目 录

序言	林炎志
第一章 引言	(1)
第二章 德育测评目标制定的理论与方法	(5)
一、基本概念	(5)
二、德育测评目标体系制定的基本依据	(9)
三、德育测评目标体系制定的基本标准	(16)
四、德育测评目标体系制定的基本方法	(20)
五、德育测评目标体系制定的步骤与技术	(25)
六、德育测评目标体系参考之一	(46)
七、思想品德测评目标体系参考之二	(61)
第三章 德育测评的组织与实施	(77)
一、德育测评的主体与客体	(77)
二、德育测评的流程与步骤	(87)
三、德育测评的基本原则	(101)
四、德育测评方案的测评	(109)
五、德育测评结果的再测评	(110)
第四章 德育测评结果的分析与处理	(113)
一、德育测评结果分析的内容与步骤	(113)
二、德育测评信息的鉴别	(115)
三、德育测评信息的处理方法	(125)
四、德育测评手段的质量分析	(144)
五、德育测评结果的分析	(162)
第五章 德育测评结果报告的形式与特点	(177)
一、分项报告与概括报告的优缺点	(178)

二、口头报告	(180)
三、图表报告	(182)
四、分数等级报告	(188)
五、评语报告	(194)
六、综合报告	(196)
第六章 德育测评方法(上)	(199)
一、集体性与团结性的测评方法	(199)
二、德育过程的测评方法	(209)
三、德育效果效率的测评方法	(233)
第七章 德育测评方法(中)	(238)
一、校风班风的测评方法	(238)
二、思想品德的测评方法	(243)
三、思想倾向的测评方法	(244)
四、思想品德测评的经验法	(250)
第八章 德育测评方法(下)	(258)
一、现行学生品德测评方法的概括与分析	(258)
二、对现行学生品德测评方法改革的设想	(270)
附录:	
附录 I 山东省教委小学学生思想品德评定试行方案	(274)
附录 II 上海市中学生思想品德考核办法	(285)
附录 III 某省高中学生思想品德考核办法	(291)
附录 IV 某师大教育系学生思想品德评估量表	(295)
附录 V 某省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德育工作考核与评估方案	(297)
后记	(309)

第一章 引言

德育测评的问题,一直是德育理论、伦理学、心理学及教育测评研究中共同遇到而又尚未解决的一个难题。世界其他各国对这一课题的探讨也步履艰难。随着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的颁布和国家教委《中小学德育大纲》的制定与实施,德育测评的研究在我国广泛开展起来了。人们越来越清楚地意识到,德育测评的落后状况已到非改不可的地步了。否则,“德育说起来是首位、做起来是次位、比起来却没位”,以及由此而表现出的德育软弱状态就难以得到根本上的改变。

事实表明,德育测评的科学化,不仅能对德育的质量与效果作出正确的鉴定,使德育的价值得到社会公正的评价和承认,而且还能为德育内容的正确选择、为德育方法和德育措施的有效采取提供客观的依据。为此,近几年来,我国不少教育科研机构、教育行政部门、大专院校及中小学都对德育测评的问题进行了大胆的探索试验,取得了可喜的成绩。近年来有关学生品德测评的研究论文已发表不少。全国成立过上百个专题科研小组。这些工作大大促进了德育测评的改革及其科学化。但是,德育测评研究的进展仍然比较缓慢。总体上还是处于徘徊不前的状态。不少研究工作者与中小学教师都感到德育测评的研究似乎已陷入了一种难以自拔的困境中,找不到

一种科学、可行的德育测评方法。甚至有些人由此而怀疑德育测评的可能性与可行性了。究其原因,是多方面的。例如,德育测评的对象比智育、体育的测评对象复杂得多,我国对德育测评的研究还起步不久,德育测评研究的方法技术不够成熟,等等。但是,主要的原因可能还是在于我们的研究有失偏颇,认识不够,缺乏全面系统的观点。这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 局限于德育测评具体方法与技术的研究,缺乏对德育测评基本问题的研究。

综观我国现有各种德育测评方法的研究成果,不难看到人们基本上还是局限于对德育测评的主观研究。研究的重点是测评方法的量化问题,是测评指标的设计、加权以及制定的其它技术问题。对于德育测评中的一些基本理论问题,诸如:德育测评的可能性与困难性,德育测评的范围与功能,德育测评的对象及其特征,德育测评目标制定的依据、标准与基本方法,德育测评的主体与客体,德育测评方法的基础及其适用性;德育测评结果的分析与报告,德育测评的效应变化及其处理等等,均缺乏系统深入的研究。实际上,德育测评方法技术问题的研究,只有建立在宽厚的理论研究上才会有迅速的发展与突破。

2. 局限于德育测评狭义方法论的研究,对于德育测评方法,缺乏宏观性与实践性的研究。

尽管我国不少省市都组织了力量对德育测评进行研究,而且也取得了不少成果。但是,大都是局限于学生思想品德测评的研究。实际上,德育测评方法的研究,不仅要解决如何科学地测评学生的思想品德的问题,而且还要解决学校德育质

量、班级德育质量的测评问题；不仅要解决德育终端效果的测评，而且还要解决德育过程中各个环节及其效率的测评。

德育测评问题的研究，除了解决如何测和如何评的技术性问题外，还应解决如何鉴定德育测评的质量、如何报告测评结果和如何避免德育测评负效应影响等问题；除了解决量表、方案制定的理论问题外，还要解决如何操作和如何组织实施德育测评等实践问题。总之，完整的德育测评方法研究，应包括德育测评从理论到实践的所有基本问题的研究。

3. 局限于抽象的德育测评模式研究，缺乏对具体德育测评实验的比较。

就目前所发表的有关德育测评研究的论文、论著来看，都是有关德育测评方法的模式介绍、概括、述评，或者是对单个德育测评方法的试验情况介绍。由于德育测评的研究目前在我国还是处于初创阶段，其理论上还不成型，实践上还是试探，抽象的模式研究与单个的试验介绍，都难免会在一定的程度上存在着局限性。因此，进行综合性的比较研究很有必要。

对于我国目前德育测评研究中的不足，限于精力与篇幅，本书没有逐一去研究，只是选择其中一些基本性的问题作了些针对性的弥补与探讨。

德育测评理论与技术的研究中，首先遇到的一个问题就是德育测评目标的制定问题。整个的德育测评工作都是以测评目标为标准而展开的。因此，本书继引言之后，就开始探讨德育测评目标如何制定的问题。分别是从德育测评目标制定的基本依据、基本标准和基本方法三方面进行探讨，并给出了两个德育测评目标体系的实例。

德育测评理论与技术研究中遇到的第二个问题，就是如

何组织德育测评的活动。这具体涉及到如何认识并确定整个德育测评的过程与步骤,如何认识与选择德育测评的主体与客体、如何实施德育测评以及按哪些原则来实施德育测评等问题。因此,在第三章中我们对这些问题进行了一一探讨。

经过德育测评的实施,得到了测评的结果,如何来鉴定其正确性与准确性呢?如何来对它们作出恰当的解释与报告呢?这是德育测评实践工作者遇到的又一个实际问题。关于这些问题,目前有关德育测评的论文与论著都谈得不多。因此本书第四、第五两章用了大量的篇幅,详细地介绍了有关如何分析与鉴别材料,如何报告德育测评结果的方法。

德育测评,是一个实践性与技术性非常强的课题,又是一个刚在我国兴起不久的新课题,目前在理论界与实践中,人们对它还持有不同的看法。我国幅员辽阔,各地所试验探讨的情况也各不相同。无论我们是一个德育测评的科研工作者还是一个德育测评的实践工作者,都应该认清这一国情。因此,本书最后三章总结介绍了古今中外长期实践中所形成的较为典型的各种德育测评方法,以弥补本书前五章理论分析上的不足。最后在附录部分,列举了我国部分省市德育测评改革中试行的各种测评方案,其目的是让读者扩大眼界,在了解我国目前德育测评实践探索的现状的同时受到启发,并从中发现问题,创造出更多更好的德育测评理论,研究出更科学可行的德育测评方法来!

第二章 德育测评目标制定的理论与方法

在德育测评的实践过程中，我们首先遇到的一个问题是：如何根据德育测评的任务与要求制定出德育测评的目标体系。为了便于理解，在这一章中，我们拟从两个方面来探讨德育测评的目标体系。一是德育测评目标体系制定的一般理论与方法、二是德育测评目标体系的两个实例。在第一个部分中，阐述了德育测评目标体系的基本概念，德育测评目标制定的依据、标准、方法和步骤。第二个部分中列举了两个供参考的目标体系，其目的是以具体的例子说明如何制定德育测评的目标体系。

一、基本概念

（一）德育目标与德育测评目标

什么是德育目标？一般的教育学中很少见到这一名词及其解释，然而，它却是客观存在的，因此有必要先对它作些探讨。

“目的”与“目标”有所不同。“目的”一般指活动结束后所想取得或达到的结果，其结果指示性大于方向指示性；而“目标”一般指活动进行过程中既定的指示物，其方向指示性大于结果指示性。同时，“目的”在某一活动中常常只有一个，

而“目标”在某一活动中可以有多个。具体到教育领域，教育目的一般是那种指明了通过教育过程要把受教育者培养成什么样质量与规格的人的规定。它是教育的方向性与适宜性的综合体现，也是一定社会和集体对年轻一代在质量要求上的反映。但是，对于什么是教育目标，至今却模糊不清。要么人们避而不谈，要么与教育目的混为一谈，这是不应该的。根据前面的“目的”与“目标”的解释，我们不妨把教育目标理解为教育目的序列化、具体化和分解化的一种体系。教育目标与教育目的划分是相对的。例如，中学教育阶段的教育目的相对整个教育过程的教育目的来说，它是一个目标，但相对于初一至高三各个年级的教育目标来说它又是一个目的。因此，按照这一观点，德育目标即是教育目的在德育方面的分化与具体体现。教育学中的德育任务实际上充当了德育目标的角色。

如果把德育目标看作是德育目的序列化、具体化与分解化的体系，德育目标也是存在的。众所周知，德育是教育活动的—个非常重要的方面，它不但象其他教育活动—样具有目的性，而且目的性明确得多，坚定得多。因此作为与德育目的相对应的东西——德育目标也是存在的。德育目的规定了德育过程的总方向与——总结果，德育目标则指示了德育过程各个阶段的方向与结果。德育过程就好象—个很长的旅程，德育目的确定了旅程的终极目的地，德育目标就是旅程中沿途设立的各个站牌，沿着这些站牌前进，最后便可达到目的地。因此，德育目标可以概括为，是以德育目的为依据，具体指导德育过程的阶梯化规定。这种规定既是针对德育活动的方向提出的，又是针对德育活动的结果提出的。

德育测评目标是德育目标在德育过程测评环节中的细目化、层次化与行为化。它与德育目标不同。首先，它们在德育过程中所发挥的功能不同。德育目标在德育过程中起着控制指导的作用。它决定德育的方向、内容、形式和方法，而德育测评目标在德育过程中起着反馈调节作用。它反映着德育效果的质量与数量，反映德育结果的内容与形式；其次，在德育过程中的作用范围不同。德育目标控制着整个德育过程，而德育测评目标主要控制德育过程中的测评环节；第三，在表述上不同。德育目标一般是对德育过程及其结果抽象的、原则性的规定，而德育测评目标是对德育结果具体的、明确性的规定；第四，在组织结构上不同。德育测评目标不象德育目标仅是一个或少数几条宏观规定组成的抽象体系，而是一种范围极为广泛且层次内容上相互联系着的行为规范体系；第五，在规定性上不同。德育目标不一定要对德育的结果作出数量上明确的规定，而德育测评目标除了对测评内容作出内涵质量上的规定外，往往还要作出数量上或外延范围的规定。

然而，德育目的（教育目的中的德育方面）、德育目标与德育测评目标三者之间却又具有密切的关系。可以说三者都是统一于德育过程以及目标的性质之下。德育目的是德育过程的终极目标。德育目标是德育过程的途中或阶段目标。而德育测评目标是德育过程的具体目标或行为目标。德育目标是德育目的的初步分化，而德育测评目标是德育目标的具体化与行为化。

如果我们把教育目的中德育方面的要求看作是德育目的，把德育任务看作为德育目标，则目前我们只有初步的德

育目的与德育目标。由于它们都是用一些含义较广泛的术语来描述，不能直接用来作为德育测评目标使用。因此，如何根据德育目标制定德育测评目标，以满足目前德育测评的实际需要，显然是我们德育测评理论与实践必须首先解决的一个问题。

（二）德育测评目标体系

德育测评目标体系与德育测评目标有所不同。德育测评目标可以是单个的也可以是群体的，但德育测评目标体系却一定是一个群体的概念，在德育测评目标体系中，一般在德育目的下设德育目标，德育目标下设德育测评目标，德育测评目标下设德育测评项目，德育测评项目下设德育测评指标。德育测评项目、德育测评指标与德育测评目标之间的区别是，德育测评目标具有独立明确的德育意义，它是对德育工作中具有独立意义的各种内容或成果的抽象性概括。例如，关于道德知识教学与道德能力培养最后应达到的标准规定。但是对于德育工作，它们仍然有方向上的指导性；德育测评项目则是对德育工作内容或德育成果的具体规定，对于德育工作，它已失去了方向上的指导价值。德育测评指标则是为了对德育工作内容或德育成果进行具体描述而设立的，是为了把握德育测评项目或目标而设立的。例如，德育活动的出勤率，好人好事次数等等。但要注意的是，并不是所有的德育测评项目都可以分解为德育测评指标。因为德育测评指标除了要求能够概括测评对象的某一特征外，一般还要求有计量单位与计算方法。因此，当某些思想品德的特征难以用具体指标来反映时，我们一般主张以德育测评项目为基本的测评单位。例如每个人思想品德中独特的个性特征，就难

以规定某些统一的指标来测评。

总之，德育测评目标体系对德育测评对象的数量与质量的测评，起着“标尺”作用，一般测评对象的特征只有通过测评目标体系，或把它投影到德育测评目标体系中才能表现它内在的价值。德育测评目标体系及其分数等级在测评过程中是充当一种价值等价物的作用。它一般是由标尺、标度和标号三个要素组成的。

所谓标尺，就是指测评目标体系的内在规定性，它常常表现为各种规范化行为或现象的强度和频率的规定；所谓标号，即相应于不同强度和频率的标记符号，通常用字母（如A、B、C等）汉字（甲、乙、丙等）或数字（1、2、3等）来表示，它可以出现在测评目标体系中，也可以出现在测评表中。标号没有独立意义，只有当它们与相应强度或频率的意义相联系才有意义；所谓标度，即指计量的单位与方法。标度包括对测评目标体系中各指标横向的标度与纵向的标度两个方面。纵向标度一般是通过权重分配来体现，横向标度通过等级的划分与规定及其标号来体现。

二、德育测评目标体系制定的基本依据

从教育学的角度来看，德育测评是德育过程中的一个重要环节，它制约于社会的要求、德育的内容和德育的目标；从测量与评价学的角度来看，它是一个相对独立的过程，制约于测评的技术要求和测评对象——思想品德本身的特点。因此，在我们开始制定德育测评目标和确定测评什么的时候，我们应首先了解有关的制约因素，探讨有关的制定依据。

（一）一定社会的政治法律道德的规范是制定德育测评

目标体系的主要依据

狭义的德育测评是指依据一定的标准对学生个体思想品德进行定性、定量和系统的比较判断过程。测评的对象是学生个体的思想品德。大家知道，任何个体的思想品德都是一种社会影响的产物，它的形成是在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下实现的。马克思说过，“人的本质在其现实上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这就是说，学生个体思想品德中的各种品质和相应的能力是在社会的经济、政治、法律、文化、道德等社会思想意识影响下通过家庭、社会、学校等各方面的综合活动形成的。然而其中起决定作用的是一定社会的政治、经济、法律和道德，它们决定了人们社会生活的所有方面。更确切地说是一定社会的政治、法律和道德的规范直接制约了人们社会生活的所有方面。

所谓规范，即法式的意思，也就是标准的意思，还有典范榜样的意思。它是处理个人与个人、个人与社会、社会集团与社会集团之间在某一方面、某一问题上相互关系的具体原则或标准。它总是与一定社会的政治、法律和道德原则相互联系。离开一定社会的原则内容，就无从说明某一具体规范具有什么意义。例如谦虚、礼貌、勇敢、热爱劳动、助人为乐等，如果离开了共产主义道德原则就很难说清为什么这些道德是共产主义的道德规范，而与其它阶级也标榜的同一类道德规范有哪些本质的区别；政治上的规范简称政治规范，是调整国与国，阶级与阶级，民族与民族，集团与集团以及个人与国家、政党、阶级等在政治方面关系的规定。它通常以方针、政策、指示、决议等行政命令性的文件来颁发，要求人们贯彻执行，否则就要受到行政甚至法律上的制裁。从道德是

行为规范的总和这一角度来说，政治规范实际上又可以说是道德规范在政治关系中的特殊表现，它要求人们的言行服从统治阶级的意志，维护他们的经济制度、政治制度及其根本利益；法律规范是由国家规定或认可，由国家机器强制力保证执行的具体行为规则的总称。它通常以宪法、法律、法令、条例、规则命令等各种规范性文件形式表现出来，对人们的言行有明确、严格和具体的规定，要求每个人在一些重要的社会关系领域中必须服从社会或国家的意志和利益，要求每个人作出国家要求作出的行为，禁止国家不允许的行为，否则就要受到法律刑罚的制裁。它一般只适用于调整阶级之间、国家之间和个人之间的法律关系，以保证社会的秩序和国家的利益；道德规范是一定的社会或阶级从他们的整体利益出发，对人们在某种社会关系中应当普遍遵循的行为善恶准则的规定。每个时代，每个阶级面临着多少种重大的社会关系，则就会有多少种相应的道德规范。它一般是用来调节个人与个人，个人与社会之间关系的较为普遍的行为准则。

从上面概念的分析中我们不难发现，政治的、法律的和道德的规范不但以强有力的手段、从外部控制了人们的言行，而且也从心理上和动机上控制了人们的言行。它们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直接抑制和引导着人们的言行、思想、品德等。谁的言行符合该社会政治的、法律的和道德的规范，谁就受到赞扬。谁的言行与此相悖，谁就要受到社会舆论的谴责，受到政治和法律的制裁。因此任何人的思想品德，无论从思想上还是从结构上来看，它们都是一定社会政治的、法律的和道德的规范在个体身上的体现。要对表现为个体现象的社会属性——思想品德进行测评，则首先就要求以直接